

##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变更情况

公司原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东红已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刘玉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了不影响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对公司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进行了相应变更，具体如下：

- 1、同意选举刘玉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
- 2、同意选举刘玉生为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

本次变更前：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	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	刘东红、陆幼江、史中伟	刘东红
战略决策委员会	史中伟、刘东红、吉永林	史中伟

本次变更后：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	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	刘玉生、陆幼江、史中伟	刘玉生
战略决策委员会	史中伟、刘玉生、吉永林	史中伟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及召集人不变，上述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变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所提名职务的资质和能力，未发现被提名人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所提名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上述的选举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关于变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的审议结果。

## 三、备查文件

- 1、《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7日